

第 3375 號公告

海事處

現招標承投為香港消防處建造鋼停泊躉船壹艘。投標者必須填具一式五份的投標表格，並將填妥的投標表格放置信封內封密。主要細則如下：

總長度：38.00 米

寬 度：7.50 米

深 度：2.2 米

結 構：船殼以鋼材建造

投標者須呈交詳盡的資料和完備的建造規格書連圖則，全部均須一式五份，且須符合海事處提供的選購規格書和指引圖則中所定的要求。

投標者必須在信封面註明「競投為香港消防處建造鋼停泊躉船壹艘」(但不得有任何記認，使人認出投標者的身分)及「海事處投標委員會主席收」。投標者必須於 2007 年 8 月 10 日星期五中午 12 時前，把投標書放入香港統一碼頭道 38 號海港政府大樓 3 樓 308 室中區海事分處門外公眾等候處的「海事處投標箱」內。逾期的投標概不受理。

投標文件和規格書，可於互聯網上的海事處網站下載(網址為 <http://www.mardep.gov.hk>)，或於香港九龍深水埗昂船洲昂船路海事處政府船塢政府新建船舶組索取。若對招標細則有任何疑問，請向政府新建船舶組高級驗船主任查詢(電話號碼：(852) 2307 3407；傳真號碼：(852) 2746 0518；電郵地址：gnc@mardep.gov.hk)。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不一定採納任何一份投標書，即使該份投標書索價最低。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有權與任何投標者商議批出合約的條款。

批出是項合約的詳情，將刊載於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憲報，並在互聯網上公布。

2007 年 5 月 25 日

海事處處長譚百樂